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网上直销系统定投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理财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开展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包括网上交易渠道、APP 交易渠道）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费率优惠的活动。

一、适用范围

1、适用对象及渠道

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使用银行卡支付渠道进行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包括普通定投，智能定投）。

2、费率优惠时间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优惠金额及折扣

针对每个基金账户每月前 3 笔且定投协议约定单笔扣款金额（智能定投为协议约定的基准金额）不超过 5000 元（含）的基金定投交易扣款申请，每笔申请将享有原申购费率 1 折的优惠，自第 4 笔（含）起不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将按原银行卡支付渠道约定的费率折扣执行。

4、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已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如该基金为后端收费、无申

购费或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不享受本公告的费率优惠。

二、 其他说明

1、费率优惠期间，如遇定投扣款不成功、定投交易申请确认失败等情况，该笔定投交易申请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此笔未成功的定投交易申请不记作费率优惠次数。

2、如遇非交易日导致基金定投扣款顺延的，以实际扣款日计算费率优惠次数。例如，投资者约定扣款日为2017年1月27日，因当日为非交易日则扣款顺延至2月3日，则该笔交易扣款申请将记作2月的费率优惠，那么2月还可享受2笔定投申请的费率优惠。

3、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请参考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如相关费率优惠内容进行调整，请以最新公告为准，将不再另行通知。

5、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三、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上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

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网上直销交易协议、相关业务规则等，了解电子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直销交易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0日